

“放心消费在菏泽”创建活动启动,系山东省首次开展此类活动,今年将表彰300家放心消费企业单位个体户



精彩文艺节目拉开活动序幕。本报记者 崔如坤 摄

本报菏泽3月1日讯(记者 崔如坤) 1日,“放心消费在菏泽”创建活动及菏泽市2018年度文明诚信示范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创建活动启动仪式举办。据悉,活动将评出表彰100家“2018年度放心消费示范单位”、100家“2018年度文明诚信示范企业”和100家“2018年度文明诚信个体工商户”。

启动仪式上,菏泽市副市长曹升灵说,2017年,菏泽市工商、食药等职能部门,消费者协会等社会组织,在服务经济建设和消费维权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增进民生福祉做出了积极贡献。他要求,大力倡导诚实守信经营,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相关职能部门齐抓共管,进一步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菏泽市工商局局长张魁作了《2017年菏泽市消费投诉热点和消费警示发布》。活动现场表彰了2017年度菏泽市关心支持消费维

权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随后,与会领导嘉宾共同按下启动球,拉开了“放心消费在菏泽”创建活动,以及“菏泽市2018年度文明诚信示范企业和文明诚信个体工商户”创建活动的帷幕。

据了解,“放心消费在菏泽”创建活动系菏泽市工商局、市消费者协会、市个私协会在全省工商和市场监管系统率先开展。该活动旨在引导经营者加强行业自律,杜绝经销假冒伪劣商品,杜绝发布虚假违法广告,杜绝欺诈消费者等违法行为,自觉接受消费体验和社会评价,在文明诚信创建活动中起到积极的示范引领作用。

此外,在开展“放心消费在菏泽”活动的同时,菏泽市文明办、市工商局、市个私协会、市消费者协会将再次联合开展菏泽市2018年度“文明诚信示范企业和文明诚信个体工商户”创建活动。评选表彰300家放心消费企业单位个体户。

◎延伸阅读:

2017年菏泽市消费投诉热点和消费警示发布

本报记者 崔如坤

创建活动启动仪式上,菏泽市工商局局长张魁作了《2017年菏泽市消费投诉热点和消费警示发布》。据悉,2017年,全市工商和市场监管系统及消协组织共受理各类消费者投诉7488件,投诉办结率达100%,消费者满意率达95%以上,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810万元。发布了2017年菏泽市消费投诉五大热点。

一些商家利用老年人信息闭塞、认知能力弱等心理特点,采取免费体检、赠送礼品等方式,以虚高价格向其推销产品。夸大产品功效,偷换概念,设置消费陷阱销售假劣商品,骗取钱财。由于没有固定经营场所,缺少购买信息和未留存相关证据,导致维权困难,消费者享有的退换货权利难以实现。

预付消费猫腻多

一些美容、健身、干洗、洗浴等行业经营者以免费体验、高额折扣优惠、夸大宣传服务质量等为诱饵吸引消费者办理预付卡。使用时经营者设置消费陷阱,限制消费者权利,部分经营者因经营不善等原因,发生关门歇业、易主、变更经营地址等情形,擅自终止服务。由于没有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发生消费争议,消费者的权利难以保障,出现“办卡容易退卡难”局面。

汽车交易投诉多

2017年,交通工具类投诉快速上升。汽车投诉反映的

主要问题有:经销商收取定金后,无法按时或按约定内容交付车辆。车辆存在质量问题,销售时隐瞒刮蹭受损等情况,甚至有事故车、问题车二次销售的现象。使用贷款购车的消费者,大多数合同都是和小额贷款公司签订的,往往只管签字不看合同,也不索要合同,导致的种种超出消费者自己预期的消费,一切以合同为准,只能和商家进行协调。

培训服务不规范

在培训服务方面,消费者反应的问题主要有:部分培训机构无固定地点,无办学资质。教学质量与承诺不符,存在虚假宣传。因培训机构变更地点、更换老师等培训机构责任,消费者要求解除合同的,培训机构拒绝退款、拖延退款或要求消费者承担高额违约金。开课未经消费者同意随意更改课时,合并班级甚至取消课程。拒绝为消费者开具发票或提供有效凭证。

网络购物纠纷多

网络购物投诉仍呈上升趋势,投诉对象主要涉及电商平台、微商、网络商家和电视购物等形式。表现在实际商品与宣传图片不符,优惠活动规则不清晰,故意设置消费陷阱,商品质量存在瑕疵,引起消费纠纷,提醒消费者购物时选择大型购物平台,并通过第三方支付完成交易,同时也要警惕微信购物中的诈骗行为,以及个人信息泄露、支付安全等问题。

老年消费陷阱多

不达标电动车禁驶中华路?

菏泽城区中华路拟限行不达标电动车,现征求意见

本报菏泽3月1日讯(记者 李德领) 为规范菏泽市城区道路交通秩序,菏泽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起草了《菏泽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城区中华路限制不达标电动车通行的通告(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时间2018年3月9日前。

齐鲁晚报记者了解到,此次限行对象为不达标电动三轮车和电动四轮车,不达标电动三轮车和电动四轮车是指虽然采用电力驱动,但是未列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

的电动三轮车和电动四轮车。限行路段为中华路与桂陵路口至中华路与西安路口路段。限行时间为每天7时至19时限制通行。

公众可以通过下列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电子邮箱 hzsfbzfgk@126.com,并在标题注明“市城区中华路限制不达标电动车通行的通告”字样。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菏泽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地址:菏泽市中华路1009号,邮编:274020,并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市城区中华路限制不达标电动车通行的通告”字样。

据悉,此次限行依据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市政府公安部门,城市管理部门,交通运输部门要按照管理权限与路段,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对不遵守限行管理的超标电动三轮、四轮车,公安部门将依据相关规定,对当事人依法进行罚款及记分。对阻碍交通警察依法执行公务者,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规定,从重处罚,处5至10日拘留,可以并处罚款500元。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筑巢引凤,菏泽学院将广纳人才

本报菏泽3月1日讯(记者 李德领) 1日,菏泽学院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举行。齐鲁晚报记者了解到,今年学院做好锻造人才队伍,重视改善民生,切实办好十件民生实事,让全体师生共享更多改革发展成果。

2017年12月,学院三次党代会召开,并提出“355”发展战略,即从现在到“十三五”末,学校事业发展将按照三步走来安排。第一步,2018至2020年,用3年时间,按照市委市政府筹建菏泽大学的要求,苦练内功,强基固本,为建成菏泽大学奠定坚实基础。第二步,2021至2025年,用5年时间,到“十四五”末,将学校建成菏泽大学。第三

步,2026年至2030年,再用5年时间,到“十五五”末,将菏泽大学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据悉,今年学院聚焦人才兴校,锻造人才队伍,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坚持引人与引智相结合,广泛引进高水平、高技能人才。设立“人才特区”1-2个,为“人才特区”提供人才经费1000万元;出台“牡丹学者”人才建设办法,面向校内外选聘高层次人才学科带头人;探索实行执行院长制,今年将在面向全国招聘音乐与舞蹈学院院长进行试点的基础上,再面向全国招聘2-3名二级学院院长或名誉院长,今后将逐步扩大二级学院院长招聘范围。

